

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查核意見：

壹、基金來源、用途及餘絀之查核

基金來源原列 225 億 5,858 萬 238 元，基金用途原列 49 億 8,172 萬 7,097 元，來源及用途互抵，獲本期賸餘 175 億 7,685 萬 3,141 元，加計期初基金餘額原列 484 億 7,623 萬 7,229 元，計有期末基金餘額 660 億 5,309 萬 370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貳、現金流量之查核
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102 億 2,128 萬 1,936 元，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2 億 4,862 萬 2,227 元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原列 99 億 7,265 萬 9,709 元，均予照列。

參、資產、負債及基金餘額之查核

資產原列 662 億 1,012 萬 4,625 元，負債原列 1 億 5,703 萬 4,255 元，基金餘額原列 660 億 5,309 萬 370 元，均予照列。